

证券代码：874468

证券简称：晨光电机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高亭镇晨光路 9 号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培训室
- 4.发出职工代表大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高伟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合法、合规。

(二) 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64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64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为了增强员工归属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的达成，公司董事会提名吴永夫、徐华东、魏龙年、杨伟豪、叶航齐、郑燕霞、孙磊、罗斌为公司核心员工。以上 8 名员工经法定程序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后，将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上市战略配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吴永夫因参与认定核心员工，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9 日